

# 2019“浙派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”初中英语名师培养项目

## 培训通知

尊敬的学员：

您好！

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实施“十二五”浙派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的通知[浙教电传(2012)420号]精神，为了实践核心素养理念，发挥名师的带动作用，将培训成果辐射到更广大教育地区，全面提升学员的授课、评课与教研能力，做到精准教学，拟于2019年10月21日-10月23日赴舟山定海进行送教活动（时间3天，课时量为18课时；其中理论模块4课时；实践模块14课时）。希望您能合理安排好工作，认真参加本次培训。现将报到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到时间和地点

1. 报到时间：2019年10月2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
2. 报到地点：宾馆（舟山怡东凯丽大酒店）

酒店地点：舟山定海解放东路232号

酒店电话：邹碧军 13867209595

### 二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1. 培训日期：2019年10月21日-10月23日。
2. 培训地点：舟山定海七中。

### 三、培训主题及形式

培训主题：英语深度学习视野下的学评教

培训形式：送教--展课、评课、微讲座、主题讲座

### 四、培训缴费

1. 本次培训是今年第三阶段培训，住宿费餐饮费由我院承担，车费由各单位承担。如有不明事宜，请来电咨询郑航航老师（0571-28865246, 13388614287）。

### 五、相关提示

1. 请在杭州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网站(<http://wgyxy.hznu.edu.cn/>)的“其它”栏目下中小学教师培训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，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。

2. 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》(浙教办师〔2014〕14号)要求，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，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，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；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，不予结业、不记学时(学分)；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，应立即终止其培训，不予结业、不计学时(学分)。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。

#### 四、温馨提示

1. 请您在接到本通知后及早安排好您的工作和生活，确保在10月21日中午前到达指定报到地点，确保当天活动顺利进行。

2. 根据教育厅规定，参训学员一经确定，须按要求参加培训，不得随意或擅自调换人员。如您确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参训的，须提前书面报告所在地方教育行政部门，并逐级审批上报，经教育厅同意后方可退出培训。

3. 培训过程中请您事先对听课材料进行设计，课堂过程中进行有效观课记录与课堂行为分析。

4. 培训结束后，需要上交一份学习心得或反思，需结合课堂观察和理论依据进行有效分析，字数不少于2000字(中英文均可)。

#### 五、联系人

项目负责人兼班主任：谢萍 教授，13958128858，[2239401173@qq.com](mailto:2239401173@qq.com)；

管理人员：郑航航，13388614287，0571-28865246(办公室)

